

淮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深入推进主动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和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认真收集整理全区重大决策部署、工作动态、公示公告等重要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府公报等形式及时发布，持续拓宽政务公开渠道。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深入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认真填写工作台账，规范工作流程，畅通公开渠道，依法依规出具政府信息公开答复书，认真听取法律顾问意见，持续提升答复办理质效。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一是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防护工作，做好日常巡检和监测，更新维护网站相关栏目，确保安全平稳运行。二是完成政府网站适老化、无障碍功能建设，帮助特殊群体更方便地获取政务信息、参与政民互动、享受政务服务,保障其对政府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四）平台建设方面。持续优化各类政策文件公开栏目设置，方便群众及时获取所需信息。开展政府网站适老化和无障碍改造，切实改善老年用户和特殊人群服务体验。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注重从群众需求出发，推动政务公开信息向不同群体精准推送，着力提升政务新媒体运营能力。

（五）监督保障方面。制定全区政务公开考核评价标准，每周开展检查，每月对未按要求整改到位的进行通报。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专项培训，提升政务公开队伍能力水平。建立政务公开社会评议制度，公开向社会公众征集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相关意见建议。2024 年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责任追究相关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1	0	4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3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6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32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9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基础仍然薄弱，信息公开还不完善，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情况偶有存在。二是政务新媒体运营水平偏低。三是队伍力量保障还不够有力，工作机制还不够健全，能力水平还不够支撑。

改进措施：

一是持续完善主动公开。提升主动公开质量和实效，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深化重要领域公开。二是持续提升平台建设。优化版面集成展示，推进平台功能建设，提升信息水平。三是持续强化督导指导。强化日常工作指导督导，加强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发挥好考核指挥棒作用，提升考核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